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股份

编号：临 2007—019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2007年3月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件《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该通知的要求，结合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软股份”）治理结构方面的具体情况，公司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将自查情况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 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对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经建立了基本完善的治理结构，并注重在实际经营中的规范运作。今后，在治理方面公司需要在以下方面进一步加强：

一、进一步加快公司吸收合并控股股东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进程，籍此有效消除双方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其他可能的潜在利益冲突行为，建立更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

二、进一步完善和加强董事会的建设，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三、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四、进一步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

五、持续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内部控制水平；

六、加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培训工作。

第二部分 公司治理概况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93年6月，主要面向政府和企业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软件解决方案以及面向医疗机构提供医疗影像诊断设备和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1996年6月1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成为国内首家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软件企业。2005年4月，公司入选“沪深300指数”样本股。

公司近年来通过不断完善内控体系，规范化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稳健持续发展，维护和保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的主要做法有：

一、处理好与控股股东的关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十分注重公司治理结构的建设，控股股东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对此一直积极地支持并推动，从不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从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也从不利用担保、关联交易为自己谋取特殊利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目前，公司的董事会全部由各方面的专家和有经验和能力的人员组成，目前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控股股东仅选派 2 名董事，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并建立了战略决策、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四个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促进了公司规范化建设。公司的日方董事除参与董事会决策外，非常关注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经常从日本选派经营策划、产品设计顾问到公司进行培训、指导，以提高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在经营方面更是给予很大支持。

在董事选聘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完全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聘的方式选聘高级管理人员。多年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一直保持相对的稳定，除了正常的工作调动外，没有发生过对公司业务和声誉产生重大影响的人事变动。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平均年龄 40 岁，大都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在日常的经营管理过程中，他们能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兢兢业业、忘我工作，使公司稳健发展。

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信息披露，增强与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公司特别注重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在公司发展的地位和作用，为其提供尽可能的便利了解公司，增加其持股信心。鉴于此，公司按照有利于中小股东行使权利，加强对公司了解为原则精心准备每一届股东大会，并结合公司发展，实际召开投资者交流座谈会、调研会，详细介绍公司的行业背景、经营理念、经营策略和发展战略，并认真回答投资者的提问，征求他们意见和建议，增进公司与投资者的相互了解；同时，组织到会投资者参观、了解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使他们找到一种所有者的感觉。为方便异地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和考察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公司曾分别选择在中小股东集中的上海市和公司软件开发出口基地的大连市召开了股东大会，使更多的中小股东能够有机会真正行使股东的权利，增加对公司的认识和了解。除此之外，公司早在 1998 年就借鉴国外公司的做法，在国内上市公司中最早开辟了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栏目和投资者专用电子信箱 investor@neusoft.com，开辟了与中小股东交流的良好渠道。在日常的工作中，公司还设立了投资者服务专门电话和电子邮件信箱，对投资者的来函、来电、来访认真接待和处理，为投资者提供多渠道的服务。

公司一直十分注重信息披露的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详尽、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把此项工作作为公司最重要的工作之一，上市 11 年，公司未发生过因信息披露问题被监管部门批评和处罚的事件，为公司树立稳健、诚信的市场形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尽可能回馈股东

从公司上市之日起，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战略，尽可能将企业发展的成果回馈给股东。自 1996 年上市以来，公司共向投资者利润分配 8 次，分配现金红利 5.3 亿元，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 亿股，使投资者获得较好的回报。

第三部分 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负责人

根据上述自查情况，公司治理将在以下方面进一步加强：

一、进一步加快公司吸收合并控股股东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进程

东软集团是 2003 年 5 月变更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随着外国战略投资者的引入，东软集团主营业务的战略重点向软件外包业务转移，上述业务与本公司的国际业务逐渐趋于重合，因此，本公司与东软集团存在着潜在的同业竞争关

系。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快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东软集团以更好地发挥公司及控股股东东软集团各自的资源、技术、产品和管理优势，提高整体运行效率与质量，降低管理和交易成本，有效消除双方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其他可能的潜在利益冲突行为，建立股东利益一致的长期格局，建立更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吸收合并东软集团事项，已经 200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正在报请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二、进一步加强董事会的建设

董事会的建设是公司治理结构建设的重点和关键所在。公司吸收合并东软集团完成后，公司的股东结构将更趋国际化和多元化，资产、业务规模有较大增长，为董事会的建设和决策提出了更大的挑战。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董事会结构，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明确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保障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三、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自上市以来，公司十分注重投资者在公司发展的地位和作用，为其提供尽可能的便利了解公司，增加其持股信心。公司将进一步利用视频、电子邮件、网络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上，尽可能多地采取网络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结合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临时信息的披露，适时召开现场或网络方式的投资者沟通会，及时准确的与投资者沟通公司信息。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进一步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

作为一家以计算机软件为主营业务的高科技企业，没有人才，就没有企业的发展。能否聚集、稳定一批高水平的人才对企业的生存、发展至关重要。面对人才十分紧缺且流动率高的特点，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实现股东、公司和运营者利益的统一，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持续发展。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五、持续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

公司在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的同时，对内部控制建设也给予了充分地重视，在内控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有效执行、风险管理水平提升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为本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保证和支撑作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国际化进程的加快，公司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能力，以满足在公司发展中对经营风险的规避，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六、加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培训工作

随着中国资本市场的日趋成熟，要求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在具有专业知识背景的同时，对金融、经济、财务、法律等方面的知识要进行更加深入的学习，为此公司将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参加证券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法律法规、规则制度的学习，进一步强化和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规范运作和诚信意识的认识和理解，树立公司规范化运作的理念，提高公司的综合治理水平。此事项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四部分 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一、坚持以软件为核心业务的长期发展战略，注重自身优势的发挥和产业关联性与互补性的结合，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规模化、国际化发展；

二、严格按照产业和市场的发展规律，科学、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质量，为投资者创造了价值；

三、重视诚信建设，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价值；

四、重视和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投资者尤其是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五、处理好与控股股东—东软集团的关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六、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尽可能回馈股东。

以上为本公司治理结构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希望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我公司治理工作进行监督指正，以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徐庆荣

电话：024-83662115

传真：024-23783375

电子邮件：investor@neusoft.com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互联网址：<http://www.neusoft.com>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

一、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

(一) 公司的发展沿革、目前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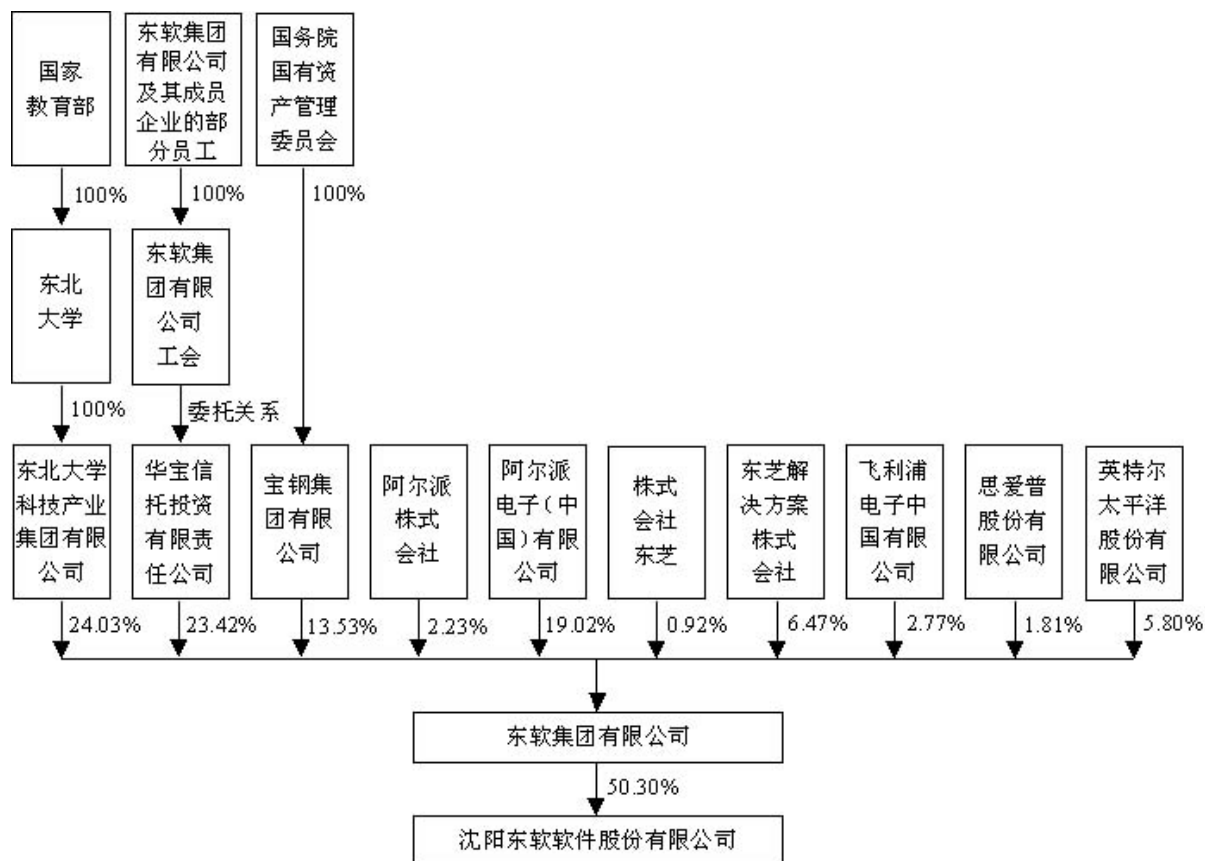
1、公司设立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93年6月，主要面向政府和企业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软件解决方案以及面向医疗机构提供医疗影像诊断设备和数字化医院解决方案。1996年6月1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成为国内首家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软件企业。

公司近年来一直保持持续、稳健的发展态势，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5.16亿元，净资产14.18亿元，员工总数为6740人，2006年实现销售收入26.97亿元，成为国内领先的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公司是国内首批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之一，首批计算机系统集成一级资质企业之一，国内首家通过CMM5、CMMI5级评估的软件企业，也是中国唯一能够生产四大医学影像设备（CT、MRI、X线机、B超）的专业化公司。

(二) 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请用方框图说明，列示到最终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其是由多家股东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无法确认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三) 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1、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141,579,808	50.30%
社会公众	139,871,882	49.70%
合计	281,451,690	100.00%

2、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注册资本：1,346,593,651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10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计算机软件产品、计算机应用系统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并提供产品技术咨询和服务；场地租赁；物业管理。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41,579,8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0%。

3、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影响

东软集团通过与东北大学和合作伙伴举办以培养国际化、实用化人才为目标的学历教育，为本公司提供持续不断的 IT 人才供应系统。并且，东软集团的股东—阿尔派为公司的国际软件业务提供了稳定的业务收入。

(四)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一控多”现象，如存在，请说明对公司治理和稳定经营的影响或风险，多家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一控多”现象。

(五) 机构投资者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均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6,931,8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98,3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60,014	人民币普通股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4,357,6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2,8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6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770,2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36,5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7,113	人民币普通股

机构投资者的参与，有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建设，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规范化，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六) 《公司章程》是否严格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予以修改完善

2006年，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上述文件已经2006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 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2. 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3. 股东大会提案审议是否符合程序，是否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股东大会提案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并在股东大会的召开期间安排专门时间与股东进行交流，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4. 有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有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截止目前，公司尚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5. 是否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最近三年，公司无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

6.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的会议纪录均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责成专人完整保存，会议决议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7. 公司是否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是否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事项审议程序执行，公司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以及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8.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二) 董事会

1. 公司是否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

2006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公司没有制定专门的《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中设有专门的章节对独立董事的选聘方式、工作制度、职责等进行了详尽的规定，并据以严格执行。

2. 公司董事会的构成与来源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其中有 3 位为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来源
刘积仁	董事长	男	52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
沓泽虔太郎	副董事长	男	77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
赵宏	董事	男	53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
王勇峰	董事兼总裁	男	37	2005-05-20	2008-05-19	公司/控股股东
荣新节	董事兼 高级副总裁	男	44	2005-05-20	2008-05-19	公司
猪狩健次	董事	男	56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之股东
高文	独立董事	男	51	2005-05-20	2008-05-19	外部
刘明辉	独立董事	男	43	2005-05-20	2008-05-19	外部
怀进鹏	独立董事	男	45	2005-05-20	2008-05-19	外部

3. 董事长的简历及其主要职责，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是否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公司董事长刘积仁，男，1955 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政协委员。1987 年 5 月至 1988 年 6 月任东北工学院（东北大学前身）计算机系讲师，1988 年 6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东北工学院计算机系教授，1990 年 1 月至今任东北大学软件中心（计算机软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1995 年 4 月至今任东北大学副校长，1993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199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东北大学副校长，东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公司董事长行使的职权有：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致力于建立规范化的公司治理结构，已建有相对完善的“三会”治理体制，健全的管理制度和规则，有效的内部组织控制体系，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化和决策科学化，董事长在规定和授权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并不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4. 各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特别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任免董事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 各董事的勤勉尽责情况，包括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能勤勉尽职，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内部管理流程的优化、风险控制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化意见，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提供了保障。董事能认真监督、评测经营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006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五次董事会，其中仅在一次董事会中，一位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其他会议董事均全部参加。未能亲自出席的董事，

在对会议文件充分审阅的基础上,以书面形式授权其他董事代表其表达意见并签署决议。

经自查,公司全体董事能够勤勉尽职,充分履行职责。

6. 各董事专业水平如何, 是否有明确分工, 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的专业作用如何

公司各位董事在IT企业经营管理、行业研究、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具有较好的专业素质和行业积累,推动了公司的国际化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公司董事还分别参加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1)刘积仁, 董事长。刘先生为公司创业者, 具有长期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对 IT 产业具有深入的研究和理解, 是公司重大决策和战略制定的主要领导核心。

(2) 沓泽虔太郎, 日本籍, 副董事长。沓泽先生具有长期丰富的国际 IT 企业管理经验,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3)赵宏, 董事。赵先生为公司创业者, 具有长期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对 IT 产业具有深入的研究和理解,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4)王勇峰, 董事、总裁。王先生具有长期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5)荣新节, 董事、高级副总裁。荣先生具有长期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6)猪狩健次, 日本籍, 董事。猪狩先生具有长期丰富的 IT 企业研发经验,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7)高文, 独立董事。高先生是中国 IT 产业的行业专家,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8)刘明辉, 独立董事。刘先生是财务管理方面的专家,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9)怀进鹏, 独立董事。怀先生是中国 IT 产业的行业专家, 是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的重要参与者。

7. 兼职董事的数量及比例, 董事的兼职及对公司运作的影响, 董事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存在利益冲突时其处理方式是否恰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 其中有 3 位为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有 2 位, 占董事会成员的 22%。公司有 4 位董事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会成员, 其中有 2 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行政职务。

董事会成员以上兼职情况并未对公司运作产生不利影响, 该等董事与本公司也不存在利益冲突。

8.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9. 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10. 董事会是否设立了下属委员会, 如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各委员会职责分工及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决策、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出任, 其中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专业委员会独立董

事占多数。

战略决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1) 制定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 (2) 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1) 研究董事、总裁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 (2)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总裁人选；
- (3) 对董事候选人和总裁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1)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2)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3)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4)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 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1) 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 (2) 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 (3) 审查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和奖励方案。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2006 年度，公司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 2 次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

11. 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会议决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责成专人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 (2) 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 (3) 会议议程；
- (4) 董事发言要点；
- (5) 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会议决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12. 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均亲自签署董事会决议。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董事事先均已审阅会议材料，并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达意见并签署决议。

13. 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议不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14.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是否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主动与公司及相关部门沟通，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的意见。独立董事在闭会期间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在出席董事

会和股东会时能够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有的放矢地提出自己的建议，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

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

独立董事对公司收购、投资、对外担保及重大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和薪酬等事项做出客观、公正地判断，发表其独立意见，切实保证和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15.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不存在受公司控股股东影响的情形。

16.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能得到充分保障，是否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地开展工作，其履行职责得到了充分保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财务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和事业部门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并获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董事会秘书直接负责独立董事的联系和沟通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定期通报公司运营情况，提供相关信息和材料。

17.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公司不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

18. 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是否适当，是否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充分的工作时间，会议文件均在董事会召开前提供给独立董事审阅，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对于需要独立董事事前发表意见或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公司提前向独立董事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19.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人员，其工作情况如何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管人员。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20. 股东大会是否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该授权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得到有效监督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的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提供财务资助、委托或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租入或租出资产、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等事项（以下简称“交易”，交易的定义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对外担保除外）、关联交易以及对外担保的权限范围如下：

（一）公司拟进行的交易符合以下全部标准的（不适用的除外），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超出以下任一标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章程规定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不超过 50%；

2、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超过 50%；

- 3、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超过 50%；
-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不超过 50%；
- 5、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超过 50%；
- 6、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事项。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执行，具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定义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执行）符合以下标准之一的，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超出以下任一标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章程规定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不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不超过 5%的关联交易；
-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不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不超过 5%的关联交易；
- 3、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事项。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执行，具体计算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除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外，公司的对外担保由董事会审批。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应当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且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

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需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相应披露。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比照上述规定执行。”

以下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上述授权符合法律法规，并具有合理性，在实际操作中能够得到有效地监督。

(三) 监事会

1. 公司是否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200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2. 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职工监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来源
王宛山	监事长	男	61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的股东

时培军	监事	男	36	2005-05-20	2008-05-19	公司职工代表
岩城康博	监事	男	40	2005-05-20	2008-05-19	控股股东的股东

3. 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的任职资格与董事的任职资格一致。

2005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股东大会选举王宛山、岩城康博为公司四届监事会成员，时培军为职工监事直接当选。

4.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5. 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6. 监事会近3年是否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是否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是否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
监事会近3年不存在上述情况和行为。

7. 监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监事会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公司董事会秘书责成专人负责监事会会议记录的保存工作。会议决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8.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是否勤勉尽责，如何行使其监督职责

公司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监事列席公司每次董事会会议，其对议案发表意见，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四）经理层

1. 公司是否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2002年3月16日召开的公司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经理工作细则（修订）》。

2. 经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招聘，是否通过竞争方式选出，是否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经理层的产生、招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方式选出，已经形成了合理的选聘机制。

3. 总经理的简历，是否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公司总裁王勇峰，硕士学位。1992年5月加入公司，1995年3月至1998年2月任国际合作事业部部长，1998年2月至1999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8月至今任公司总裁，199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东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4. 经理层是否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经理层拥有充分的经营管理权，并在内部有明确的分工，严格落实董事会决议，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5. 经理层在任期内是否能保持稳定性

公司本届经理层人员没有发生变化，保持稳定。

6. 经理层是否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如何，是否有一定的奖惩措施

是。2006 年度，公司经理层完成了任期内的经营目标，通过了董事会的考核，并确定了年度薪酬。

7. 经理层是否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是否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是否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的同时，对内部控制建设也给予了充分地重视，在内控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有效执行、风险管理水平提升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为本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保证和支撑作用，也使得本公司的内部控制水平显著提升。

《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经理层无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行使有效的监督和制约。通过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公司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8. 经理层是否建立内部问责机制，管理人员的责权是否明确

公司经理层建立了内部问责机制。公司通过对各级管理人员的授权，明确了管理人员的责权，并据此进行考核。

9. 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其行为是否得到惩处

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能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发生不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行为。

10. 过去 3 年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果存在，公司是否采取了相应措施

过去 3 年，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1.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是否完善和健全，是否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为保证运营业务正常、规范开展，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运营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主要内容包括：

(1) 经营业务管理制度

该制度主要规范公司的项目投标、合同评审及签订、合同的执行、项目验收情况等与合同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

(2) 采购仓储管理制度

该制度主要规范供应商管理及评价、采购流程管理、采购合同管理、设备入库检验、发货控制、库存管理等采购及仓储环节的管理制度。

(3) 财务管理制度

该制度主要规范财务、会计相关的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应收款项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印鉴管理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

(4) 内部审计制度

该制度主要规范分子公司审计、离任离职审计、专项审计等审计相关制度。

(5) 人力资源部管理制度

该制度主要规范公司整体薪酬系统、人员招聘、岗位设计、绩效考核等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制度。

(6) 行政管理制度

主要规范公司的资产管理、维修费、工程支出管理、安全管理、公章管理、办公环境进行监督管理等工作规范。

2. 公司会计核算体系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作用,依据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本公司制订了包括财务收支审核制度、会计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和财产管理制度。该等制度运用于涉及本公司会计核算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以规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

3. 公司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是否有效执行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符合相关规定,该制度主要规范财务、会计相关的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应收款项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印鉴管理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

本公司按照明确职责分工、授权、流程、记录和监控考核等要求,建立并完善了涵盖采购仓储部、经营业务管理事业部、计划财务部、财务管理部、投资管理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管理部等各职能部门及各业务部门的授权管理制度。通过各相关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有利于风险控制、团队协作和管理效率的高效有序。各部门、各岗位均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所有经办人员均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

4. 公司公章、印鉴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公章、印鉴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

5.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是否与控股股东趋同,公司是否能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公司制定有独立的内部管理制度,并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6. 公司是否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对公司经营有何影响

公司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址均在辽宁省。除此之外,公司在全国主要城市建立销售与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7. 公司如何实现对分支机构,特别是异地分子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是否存在失控风险

公司通过对分支机构的合资合同或公司章程的规范以加强控制,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通过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派对分支机构实施管理,并且在财务方面,进行内外部审计以加强控制。以此来实现对其有效管理和控制,不存在失控风险。

8. 公司是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是否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在决策权限、经营业务运作规范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同时通过各业务部门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有利于风险控制、团队协作和管理效率的高效有序。各部门、各岗位均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所有经办人员均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并加强对管理层、员工的风险意识教育和培训,提高

公司的抗击突发性风险的能力，通过以上措施以减少风险的发生，将风险的危害降低到最小程度。

9. 公司是否设立审计部门，内部稽核、内控体制是否完备、有效

公司为保证运营业务正常、规范开展，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运营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主要内容包括：经营业务管理制度、采购仓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人力资源部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等；同时，本公司根据《会计法》、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建立了适合本公司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的系列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并设立了合理的相关会计工作岗位组织实施。该等制度涉及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会计核算、会计电算化、报销、成本管理、预算/控制、报表及分析、融资、担保等经济业务方面，主要包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责和权限、岗位责任制、会计核算和监督、计算机系统在会计核算中的应用等。本公司通过实施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的方法，不断完善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通过充分发挥会计的监督职能，逐步完善相互制衡机制等方法，保证了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为监控公司的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审计监督机制，设有投资管理审计部，对公司各项经济业务实行全过程及全方位的审计监控。具体包括常规审计、专项审计、临时审计、离任审计等。由于公司高覆盖和高渗透的审计监控，有效控制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风险。

10.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是，公司设有专职的法律事务部，负责合同的起草、审查和其他法律事务。公司所有的合同在签订前均需经过法律部的评审，不经评审不得签订。

法律事务部在以下方面发挥其职能和作用：

- （1）协助公司决策机关正确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
- （2）制订、审核法律规章、制度和其他重要规章制度；
- （3）起草、审查合同等法律文件，参加重大合同的谈判工作；
- （4）参与各种形态组织的设立、变更、股权转让、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破产、清算、注销以及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转让、租赁、委托经营、担保、融资等涉及企业权益的重要经济活动，起草和审查相关合同和法律文件；
- （5）对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进行管理；
- （6）处理法律争议以及诉讼、仲裁案件；
- （7）对软件著作权、商标、商号、专利、域名等知识产权进行法律保护；软件产品登记；
- （8）投资企业的新设、增资、股权转让、注销等事宜；
- （9）为经营管理活动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意见；
- （10）负责选聘公司律师和外部律师、法律顾问，并对其工作进行监督、评价；
- （11）开展法律教育和培训。

法律部门有效的预防、化解经营风险，保护公司知识资产，维护公司权益，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11. 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无。

12. 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和使用情况的监督等事项进行了详尽的规定，并遵照严格执行。

13.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21 日至 22 日向证券投资基金定向增发 A 股 1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0.5 元，共募集资金 44,716 万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以上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招股意向书披露用途使用，截止 2001 年 12 月末，以上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建设期 (年)	200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资额	完工 程度	累计收益
1、软件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2,770,000	1.5	132,770,000	100%	81,285,348
2、可复用关键技术软件平台和软件应用系统的开发	164,710,000	1.5	164,710,000		
可复用关键技术软件平台的开发	84,500,000		84,500,000		
软件应用系统的开发	80,210,000		80,210,000		
3、嵌入式软件与数字化工程	68,500,000	1.5	68,500,000		
4、补充项目流动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405,980,000		405,980,000		87,302,066

说明：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比计划募集资金多 4,118 万元，是由于公司计划以 27.50 元/股的底价采用竞价方式定向发行社会公众股 1,50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 40,59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发行时以 30.50 元/股的价格募集 44,71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多募集的 4,118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②公司软件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入 13,277 万元，主要用于沈阳、大连、上海等软件开发基地及客户服务中心建设和成都、西安、沈阳及香港等地销售服务网络建设。

③可复用关键技术软件平台和软件应用系统的开发投入 16,471 万元，主要用于开发数据库管理系统、网络安全与管理软件平台、网络数据的挖掘和管理、支持遍在计算的中间件、支持组件协同工作的平台与开发工具及软件应用系统，成功推出了网络安全防火墙 NETEYE、统一计费系统 Uni-Billing(支持 GSM、IP PHONE、GPRS、CDMA 等)、移动通信增值业务系统技术、综合客户服务平台 Uni-call2000、工作流平台 Uni-workflow、综合文档管理中心 SEAS2000、社会保险管理信息系统核心平台、电力交易管理系统、企业与电子商务网络支持平台与应用系统等产品，使公司在电信、电力、社会保险、金融证券、企业、教育、医疗等国家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大幅度提高。

④嵌入式软件与数字化工程投入 6,850 万元，主要用于虚拟制造中心建设、设立数字影像公司及补充流动资金。

14.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没有投向变更的情况。

15. 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是。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交易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交决策机构决策，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或董事均回避表决，有效防止了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情况的发生。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1. 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有。具体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担任的职务
刘积仁	董事长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董事长、总裁
刘积仁	董事长	东北大学	控股股东的股东的股东	副校长
刘积仁	董事长	大连东软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沓泽虔太郎	副董事长	阿尔派株式会社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	顾问 董事长
赵宏	董事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董事、副总裁
王勇峰	董事、总裁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董事
猪狩健次	董事	阿尔派株式会社	控股股东的股东	理事
王宛山	监事长	东北大学	控股股东的股东的股东	副校长
岩城康博	监事	阿尔派株式会社	控股股东的股东	法律顾问

2. 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3.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独立设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如下：

(1) 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是独立、完整的。控股股东从事的业务主要是软件技术基础研究与开发、投资，以及 BPO、IT 培训业务和软件园区建设与开发，并向特定客户提供软件委托开发业务。本公司从事的业务为以计算机软件应用解决方案的开发、销售为核心，致力于面向国内大型基础设施信息建设所需的应用软件和软件中间件、软件平台的开发，并在汽车音响、导航等嵌入式软件方面提供国际软件业务。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主要业务内容、方向方面不同。

(2)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劳动、人事、工资完全独立。公司与注册员工签定劳动合同，公司每年均单独承担员工的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等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并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行政职务。东软集团不存在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3) 资产方面：公司于成立之初与控股股东资产权属界定明确，东软集团注

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认股资金足额到位，并办理了相关的产权变更手续。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开发、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具有面向市场竞争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股东的关联交易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很小，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向其他客户的销售。东软集团未有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 机构方面：本公司按照业务体系的需要设立有独立的经营机构和管理机构，包括独立的行政体系、财务体系、营销体系、开发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与东软集团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是分开的，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 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东软集团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东软集团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进行了独立税务登记。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的需要决定资金调拨事宜，不存在东软集团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的资产的权属已经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5.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独立于大股东。公司与大股东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严格分开，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另外，公司与大股东在土地使用权的所有权方面界定十分清晰，分别拥有各自的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土地使用权或其他资产产权权属不清的情况。

6.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相对完整、独立。

7. 公司商标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目前使用控股股东的商标。软件著作权、专利、非专利技术独立于控股股东。

200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四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使用许可的议案》，董事会决定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东软集团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使用“Neusoft”、“东软”商标，上述授权非独占，不可向第三方转让，授权使用期限为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在许可使用年限内，东软集团不收取许可使用费。

8.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股东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进行了独立税务登记。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的需要决定资金调拨事宜，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9. 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建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部门，对外自行采购和销售。

10.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没有资产委托经营事项。

11. 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2006 年度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结算方式	对公司的影响
阿尔派株式会社	系统集成或软件销售	市场价格	127,368,685	占软件及系统集成收入的 5.9%	现金结算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4.7%
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原材料或产成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	284,128,897	占东软医疗系统公司同类采购的 77.5%	现金结算	—

以上公司与阿尔派株式会社的交易数额为 2006 年度持续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对阿尔派株式会社的软件出口收入每年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外汇收入来源。

公司与东软飞利浦之间的关联交易数额为 2006 年度持续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的累计金额，主要是公司是向东软飞利浦采购 CT、MRI、X 线机、B 超等四大医学影像设备。东软飞利浦为公司上述四大医学影像设备的生产制造基地，公司通过自己的销售渠道，以“Neusoft”的品牌对客户销售上述产品，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医疗系统业务持续、规模化发展的有利保障，上述四大医学影像设备的销售收入是公司医疗系统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

上述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并不构成依赖，并不影响独立性。

12.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目前，东软股份与东软集团的软件外包业务相近，但双方软件外包业务的服务对象不同，因此本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然而，随着双方软件外包业务的不断扩张（包括新的服务对象的开发），东软股份与东软集团可能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具体原因如下：

东软集团于 2003 年 5 月变更设立中外合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随着外资战略投资者的引入，以东芝为代表的东软集团股东将其部分外包业务向东软集团转移，东软集团主营业务的战略重点也随之向软件外包业务转移，东软集团的软件外包业务主要服务对象是以东芝及其关联企业。

东软股份主要面向阿尔派提供软件外包服务。阿尔派原为东软股份股东，在 2003 年 5 月东软集团变更设立中外合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后，阿尔派将其持有的东软股份股权转让予东软集团并增资成为东软集团的股东。目前，阿尔派的软件外包业务一直由东软股份承接。

目前，东软股份与东软集团的软件外包服务的主要客户有着明显的划分，因此本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然而，双方都在试图大力发展海外软件外包业务，未来在服务对象争取等方面可能发生冲突，因此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13.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2006 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金额
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	363,174,622
销售产品或商品	258,661,555
接受劳务	14,306,726
提供劳务	11,565,551
取得委托贷款	20,000,000

(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结算方式	对公司的影响
阿尔派株式会社	系统集成或软件销售	市场价格	127,368,685	占软件及系统集成收入的5.9%	现金结算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4.7%
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原材料或产成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	284,128,897	占东软医疗系统公司同类采购的77.5%	现金结算	—

(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2,000	2,000
合计	/	0	0	2,000	2,000

注：2006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委托贷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东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银行向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提供2,0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

上述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业务。

14. 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种影响

公司2006年度主要的关联交易如下。由于这些业务并不以公司的形态独立存在，仅为公司某类别业务的一部分，因此难以确定其利润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以下仅列示其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06年度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医疗设备采购	市场定价基础上之协议定价	284,128,897	占东软医疗同类采购的77.5%
日本阿尔派株式会社	控股股东的股东	系统集成或软件销售	市场定价基础上	127,368,685	占软件及系统集

			之协议定价		成收入的 5.9%
东软诺基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系统集成或软件销售	市场定价基础上之协议定价	98,057,614	占软件及系统集成收入的 4.5%
东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系统集成或软件采购	市场定价基础上之协议定价	68,327,766	占软件及系统集成采购的 4.6%
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房租物业收入	市场定价基础上之协议定价	9,546,668	占物业收入的 36.6%

本公司销售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价格是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有失公允的交易，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其中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采购软件或软件产品，这些采购弥补了公司在相应软件及产品上的不足。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15. 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无。

16.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 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执行

是。于 2007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已据此严格执行。

2. 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有对定期报告编制、审议、程序等事项的详尽规定。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均及时披露，年度财务报告均被出具标准意见。

3. 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有对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的详尽规定，公司已据此严格执行。

4. 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高级管理人员，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得到了充分地保障。

5.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没有发生过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6. 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公司自 1996 年上市 10 余年以来，共发生过两次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主要是由于工作人员的失误，对信息披露内容的审核不够认真仔细，今后公司将加强对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为投资者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

7. 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无。

8. 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无。

9. 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则的要求，在不涉及商业机密的基础上，主动、及时地披露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有。于 200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436 人，代表股数 79,780,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5%。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有。于 200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选择董事、监事时已经采用了累计投票制，并据以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对累积投票制进行了详细规定。

4. 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已经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据以严格执行。除了通过定期报告向投资者披露公司信息之外，公司还通过建设投资者关系网络平台、接待投资者实地参观、不定期举行投资者沟通会、发送公司信息资料等方式加强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5. 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是。公司十分重视企业文化的建设。主要的措施包括：

（1）不断梳理和完善公司的文化内涵。简单、务实和美是公司文化的主要特点；发展员工、客户、合作伙伴和投资者的和谐关系作为公司文化的重要内容；

（2）以各种方式传播公司的文化，如，始业教育、干部培训、零距离团队训练、真心对话、公司刊物、内部网企业文化频道、员工大会以及丰富的文化活动等；

（3）塑造良好的企业公民形象，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6. 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有效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市场趋势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持续加强和完善对高

级管理人员的考评，采取平衡计分卡、360 度评估等考核评价方式，持续促进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短期经营业绩以及领导力的关注、自我发展和贡献，提升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责任感和自豪感，对促进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和发展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目前，公司尚未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的规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7. 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证券监管部门在对上市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进行严格监管，促进上市公司质量提高的同时，应该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功能，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为上市公司的发展创造条件，使上市公司做优做强，进而促进资本市场的健康、繁荣发展。希望能尽快出台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吸收合并等方式实现整体上市以及通过多样化的支付手段进行收购兼并等政策及相应的配套措施。